

# 淑女的品格

山本文緒



# 淑女的品格

〔日〕山本文绪 著 赵冰清 译



南海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淑女的品格 / (日) 山本文绪著；赵冰清译。——海  
口：南海出版公司，2018.8  
ISBN 978—7—5442—9321—1

I. ①淑… II. ①山… ②赵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  
说集—日本—现代 IV. ①I313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106794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：30—2017—063

KAMI KONSHIKI

©Fumio YAMAMOTO 1998

First published in JAPAN in 1998 by KADOKAWA CORPORATION, Tokyo.  
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KADOKAWA CORPORATION, Tokyo  
through DAIKOUSHA INC., Kawagoe.

**淑女的品格**

(日) 山本文绪 著

赵冰清 译

出 版 南海出版公司 (0898)66568511  
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  
发 行 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  
电话(010)68423599 邮箱 editor@readinglife.com  
经 销 新华书店

责任编辑 翟明明

特邀编辑 陈文娟

装帧设计 韩 笑

内文制作 田晓波

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 
开 本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32  
印 张 6.25  
字 数 109千  
版 次 2018年8月第1版  
印 次 2018年8月第1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—7—5442—9321—1  
定 价 45.00元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发邮件至 zhiliang@readinglife.com

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
[www.readinglife.com](http://www.readinglife.com)  
出 品

目录	1	下跪
	29	宝贝
	50	鸳鸯
	70	淑女的品格

90 好好先生

110 离过婚的人

141 秋茄子

175 纸婚式

## 下跪

虽然说我可能是自作自受，但我很害怕妻子。

刚认识的时候，我的妻子祐实还是一位无忧无虑的少女。她当时刚满二十岁，为了参加成人礼，穿着大振袖和服<sup>①</sup>，端坐在居酒屋的座席上。

我原本就认识她。话虽如此，不过是在学校的大教室和食堂常常见到她而已，两个人从来没有说过话。

她穿着印有粉色花纹的淡黄色和服，就像一团松松软软的棉花糖，可爱得让人恨不得带回家去装饰在电视机上。

我也到了参加成人礼的年龄，可是不愿意回乡下老家去，就在打工的居酒屋没完没了地端啤酒。

<sup>①</sup> 振袖和服是一种宽袖礼服。根据袖宽分为大振袖、中振袖、小振袖，其中大振袖是规格最高、最正式的礼服，一般由未婚女性穿着。

“今天参加成人礼的客人恐怕会穿着和服来店里，大家多注意一点。”我想起开门时店长说过。他还自言自语似的说：“是去年吧，有个傻瓜喝醉了，往人家五十万日元的和服上吐了一身。那家伙后来怎么样了？好像是把车卖了，赔给人家的吧。”

狭窄的店堂坐满了人。除了她，还有好几位身着振袖和服的女孩。平常，我会一边喊着“劳驾劳驾”，一边从一排工薪族屁股后面挤过去，但今天没有这样做。我右手端着两杯大号啤酒，为了不让左手中盛着韩式泡菜的碟子滑落下来，手指抠得紧紧的。

我刚好从棉花糖小姐的背后走过，瞥见了她微笑的侧脸，不由得冒出一个念头，要是此刻我在这里摔倒，会怎么样呢？

“喂——啤酒是这边点的！”就在这时，身后传来一个醉醺醺的声音。啊？我一转身，同时感觉啤酒杯碰到了什么东西。

“哎呀！”一声尖叫传来。啤酒碰歪了，杯里满满的啤酒洒在了她盘好的发髻上。

“糟啦！”我心中一惊，一时间手足无措，左手中的泡菜碟子也一下子滑下来，像猫儿似的在空中翻了个个儿，扑通一声落在了她跪坐着的膝头。

即便在那个时候，她也没有生气。

我在公寓的门外站着。

这扇铁门，我已经不知打开过多少次了。每次开门，都感觉

它一点一点变得比上一次更沉重。最近如果没有足够的心理准备，我都打不开这扇铁门了。

时间已是深夜一点。明天依旧要七点起床去公司上班，真想赶紧钻进被窝睡觉。

然而，我却站在门外，眼睛盯着自己的鞋头。门里传来微弱的电视声。妻子还没睡，在等着我回家。我长长地吐出一口气，从兜里掏出钥匙打开了门锁。

“回来啦？”

铁门一开，妻子就从走廊那头小跑过来。

“喝酒去了？”

“嗯。喝了一点儿，应酬。”

我含糊地回了一句，开始脱鞋。

“要不要吃点什么，还是先去泡澡？”

妻子就像新婚燕尔的时候那样，我一回家，她必定会问我，要吃饭还是先泡澡。

“不了，宴会上吃了很多，都这个时间了，泡澡会打扰楼下的邻居。”

她乌黑的瞳仁紧紧地盯着我。已经是深夜了，她还化着妆，一本正经地穿着衬衫和裙子。我的目光不安地躲闪着。

“那么，我泡些茶吧。”妻子的肩膀没精打采地沉下去。

我其实不想喝茶，恨不得赶紧钻进被窝睡觉，但无论如何也

做不到如此冷漠。

看着妻子走向厨房，我进了卧室。虽说是卧室，不过是和式的房间里铺上了被褥。今天房间里也并排铺着两床被褥。

结婚时母亲送的红色和蓝色的羽绒被，外面罩着白色的被罩，今天仍然整齐地并排放在一起。妻子最初是反对在和式房间里铺被褥睡觉的。她想把收到的被褥留给客人用，在西式房间里放两张床作为我们的卧室。我半开玩笑地说：“一张双人床就行了啊。”妻子当时的表情，我恐怕一辈子也忘不了。她用看见色情狂一般的眼神望着我。

受伤的我便决定，不管妻子心里是打算睡客厅还是睡厨房，都要让她睡和式房间。现在想来，当时没有选择双人床实在是正确的决定。我将整整齐齐放在枕边的睡衣换上，回到客厅。两杯热腾腾的茶和笑盈盈的妻子正在那儿等着我。

坐进沙发，我拿起遥控打开电视。深夜综艺节目的画面出现在眼前。

“哎，这个星期六休息吗？”

祐实问我。我看了她一眼。沙发放在电视的正对面，我和妻子并排坐着，而我看到的却不是她的侧脸。她拧着上半身转过来，面对面直视着我。

“……有工、工作。”

我不由得脱口而出。

“是吗，那就没办法了。”

“抱歉。”

“没事。那星期天休息吧？”

我含糊地点点头换了电视频道。妻子的目光根本没落在电视上。我的左脸几乎要被她的视线灼伤。

每天回到家已经是深夜，毫无疑问是去喝酒了，周六谎称有工作，要出门去什么地方，周日则以劳累为借口闷头睡一整天。

对于这样的我，妻子从来没有一句怨言。岂止是没有怨言，还一直像这般笑脸相迎。

从泡菜事件开始，到现在已经七年了，我们从来没有吵过一次架。

并不是没有关系恶劣的情况，但是我一有什么不满就会沉默不语，妻子也是越生气越不愿开口说话。

“哎，有件事想拜托你。”

听到妻子这句话，我的心跳骤然加快，表面上却故作冷静地喝着茶。

“要是可以的话，周日下午能不能开车送我一下？我想买些米和味噌之类比较重的东西。能开车送我到超市最好，但如果太累就算了，我骑自行车去。”祐实微笑着用柔和的口气说。

啊，这表示她已经非常愤怒了。

“当然可以啦。好了，睡吧。明天还得早起。”

仿佛在应和妻子的笑容，我也爽朗地笑了，一边说着“睡吧睡吧”，一边干笑着向洗漱间走去。看着我的背影，妻子开口了：“县道旁边开了一家大型家具店，你知道吗？”

她唐突的话让我回过头来。

“传单发到家里来了，你看看。”

祐实仿佛很开心似的，哗啦一声展开广告册子给我看。

“有开业纪念特卖。床卖得这么便宜。你以前不是说过想要一张双人床吗？”

我听着妻子爽朗的声音逃向洗漱间，心跳得飞快，然后对着镜子，拿起插在漱口杯里的牙刷，手在颤抖。我注意到颤抖的牙刷头上蹭到了什么绿色的东西。一闻，气味刺鼻。不用舔，也知道那是什么。放牙膏的地方一直放着一管芥末酱。

我是打心底迷恋祐实。

那时，我追了又追，求了又求，直到我下跪恳求，她才同意嫁给我。

泡菜落了在二十岁的祐实美丽的和服上，她不慌不忙地起身，用身边的人匆忙递过来的湿毛巾擦了擦，但橙色的污迹还是无情地晕染开来。

闯下如此大祸，我连声音都发不出来，她却只是静静地对我微笑。

“怪我自己，不该穿成这样来喝酒。”

说完这句话，她就优雅地穿上草履出了店门。几个与她同行的人和我急忙追出去，她朝路过的出租车挥挥手，车一停，她就潇洒地从大惊小怪的我们面前消失了。

尽管如此，并不是说我就被无罪赦免了。

第二天，我带上手头所有的现金，拎着点心去她家赔礼道歉。

这是我人生第一次下跪。我并没有奢望得到原谅，打算如果一次还不清礼服的钱，就多打几份工，分期偿还。

然而她和她母亲却让我进了家门，还请我喝茶。

“污渍清洗干净就行了，穿着容易弄脏的服装去居酒屋，也怪我自己不好。如果您还是在意的话，负担清洗的费用就可以啦。”她笑靥明媚地说。

我觉得，她看起来就像是圣母马利亚。

我也知道这有些夸张，但当时的确是这么想的。

因为这件事，我能和她亲近地讲话了。在学校碰见，我们也站着聊上几句。一来二往，渐渐有了共同的朋友，常常出去喝酒，还一起去滑雪旅行。

我喜欢上了祐实，对她心醉神迷，就像中了女巫的魔咒一样。

她总是带着柔和的微笑，绝不说粗鲁的话，也不会挖苦讽刺别人。只要听见谁咳嗽，她就会微微扭过头问：“是感冒了吗？”在学校里见到的她，总是被许多朋友围在中间，开心地笑着。

回忆当初的时光，让人感慨万千。真希望她能回到那个时候的样子。如果可以的话，我真想在有生之年，都透过错觉这面磨砂玻璃去看她。

父亲在我工作后第二年的夏天去世了。

母亲打来电话说：“听说你爸爸死了。”我赶紧询问父亲的妻子，才知道前一天晚上父亲因为脑溢血去世了。

父母在我上高中的那年离了婚，很快有了各自的家庭。无论与哪个家庭共同生活，都让我感到压抑，于是在母亲的新家附近租了公寓一个人住。

我不想看到父母为了讨好新配偶竭尽心力的样子，因此没去过任何一方的家，平时没事也不怎么联络。

父母会在突然想起我的时候打电话来，没有什么特别的事，稍稍闲聊一会儿就挂掉。

一方打来电话时，我就得把另一方的近况简单地说一说。我原以为离了婚的夫妇对彼此的事是没有兴趣的，可他们似乎乐于知晓对方“过得还不错”。这两个人曾经那么憎恨对方，多次闹分手，甚至朝对方扔锅碗茶杯，实在让人觉得不可思议。

于是，我成了父母的信息中转站。父亲的离世，也是母亲听到传闻之后通过我证实的。

父亲的新太太（已经没有那么新了）让我去为父亲上炷香，而母亲无论是守夜还是葬礼都没有露面。对我来说，那毕竟是血

脉相连的亲生父亲的葬礼，所以还是去了火葬场。

在火葬场的休息室里，我喝着反复冲泡、味道寡淡的茶，等着父亲被火烧尽的时候，一位自称是父亲律师的人来找我谈话。

他问我，由于父亲没有留下遗嘱，遗产分配是否可以依照法律执行。我茫然若失地盯着他的脸。父亲有多少遗产，我有权利获得多少，这些事我从来没想过。

即便有我的份，也不至于是很大的金额吧。要是指望这个的话，一定会失望的，我决定尽量不考虑这些事情，继续过自己的日子就好。

一年之后，当这件事已经快被我遗忘的时候，我那余额栏总是惨兮兮地显示着负数的银行账户里，忽然出现了三千万日元进账。

在银行的现金服务柜台旁，我吓得全身瘫软，忽然想起小时候父亲喝醉之后，说过屋后的那座山是他的。

我毕业于一所二流私立大学，不擅社交，也没有才华，参加过的面试无一通过，最后被一家小型游戏软件公司收留了下来。我被分配到营业部，每天忙得团团转，收入却少得可怜。

但我不想处处抱怨。除了这家公司，再没有别的公司会给我发工资了，埋怨世道不公之前，还是先怪自己无能吧。

那段时间里唯一快乐的日子，是每月和祐实吃一次饭。她

似乎已经有了稳定的交往对象，这当然令人痛苦，但重要的是，我还能作为好朋友偶尔和她见见面。最可怕的事莫过于再也见不到她。

我明白，自己不管做什么事情都是中下游水平，也没有人格魅力。没有爱好，没有野心，也没有钱。

我只有一个模糊不清的梦想，就是向祐实求婚。我所在的公司是一家小公司，只要努力，年纪轻轻的人也有可能成为领导。要是我出头有望，到时候她又是单身的话，就向她求婚。我心里这样盘算着。

然而这简直是痴人说梦。我总是被领导训斥得一无是处，这样的人是不可能得到升迁的。同时，世上的男人们也不会对祐实放手。她的美一年胜似一年。让人如沐春风的笑容依然如故，原本孩子气的神情举止每次见面都显得更成熟。一定有比我更配得上她的男人。

正当我准备放弃还有五十多年要过的人生，以及爱慕的女人时，突然来了一笔三千万的收入。如果内心毫无动摇的话也太奇怪了，我承认我动摇了。

我决定先给母亲一千万，再考虑余下的两千万该如何使用。

可以一点一点用来贴补日常生活的开销，但最终一定会不着痕迹地被花干净吧。也可以做点买卖什么的，然而我觉得自己这样愚钝的人不是做生意的料。

剩下的只有不动产可想了。这么大一笔钱，付首付是足够了，之后每月再支付和公寓房租差不多的贷款，应该能买下一套不错的房子。

我有点动摇，甚至有些飘飘然了。

转了几家不动产公司，看了几处房产，还是觉得即便贵一些，也要买一套好房子。

于是我在离市中心乘坐城铁约三十分钟的街区，购置了一套价值四千万日元的房子。签订合同的当晚，我约祐实出来吃饭。

趁着这股兴奋劲儿，在回家的路上，我向她求婚了。

这是我人生第二次下跪。

回想起来，最幸福的日子是订婚后的第一年。

求婚的当晚，她并没有点头允诺。一起吃过那么多次饭，我都没有透露过这份心思，突然向她求婚，她一定感到很吃惊。

在那之后，祐实总是对我若即若离，巧妙地应付我。我想那段时间，她也许在处理和以前的恋人的关系。

“让我做你的妻子吧。”

她对我说出这句话，是半年后的事了。人生真是无法预料会发生什么。我望着冬夜的星空深深地感叹。

接下来的一周，我一狠心，预定了市中心高级酒店的套房庆祝我们订婚。那是我第一次和她上床。